

駐外機構協助廠商參展需求轄區劃分表

洲別	國家別	轄區	本部	貿協	
壹、亞太地區	澳大利亞聯邦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達卡台灣貿易中心	
	不丹王國		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		
	汶萊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經濟組		
	柬埔寨王國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經濟組		
	庫克群島		駐紐西蘭代表處經濟組		
	斐濟共和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印度共和國	新德里、德里、大諾伊達等地區		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	
		孟買			台北世界貿易中心駐孟買辦事處
		清奈、邦加羅爾、邦加洛			台北世界貿易中心駐清奈辦事處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駐印尼代表處經濟組		
	日本	北海道、東京都、青森縣、岩手縣、秋田縣、宮城縣、山形縣、福島縣、新潟縣、茨城縣、栃木縣、群馬縣、千葉縣、埼玉縣、神奈川縣、靜岡縣、山梨縣、長野縣、山口縣、福岡縣、佐賀縣、大分縣、熊本縣、長崎縣、宮崎縣、鹿兒島縣、沖繩縣		駐日本代表處經濟組	
		大阪府、京都府、富山縣、岐阜縣、愛知縣、石川縣、福井縣、滋賀縣、奈良縣、三重縣、和歌山縣、鳥取縣、兵庫縣、岡山縣、廣島縣、島根縣、香川縣、德島縣、高知縣、愛媛縣		駐大阪辦事處經濟組	
	吉里巴斯共和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北韓)		駐韓國代表處經濟組		
	大韓民國(南韓)		駐韓國代表處經濟組		
	寮人民民主共和國		駐泰國代表處經濟組		
	馬來西亞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經濟組		
	馬爾地夫共和國		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		
	馬紹爾群島共和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密克羅尼西亞聯邦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緬甸聯邦		駐緬甸代表處經濟組		
	諾魯共和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尼泊爾聯邦民主共和國		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		
	紐西蘭		駐紐西蘭代表處經濟組		
	紐埃		駐紐西蘭代表處經濟組		
	帛琉共和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巴布亞紐幾內亞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菲律賓共和國		駐菲律賓代表處經濟組		
	薩摩亞		駐紐西蘭代表處經濟組		
	新加坡共和國		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		
	索羅門群島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斯里蘭卡民主社會主義共和國		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		
	泰國		駐泰國代表處經濟組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駐印尼代表處經濟組		
	東加王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吐瓦魯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萬那杜共和國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	全越南綜合性經貿及原北越地區(老街省、安沛省、奠邊省、和平省、萊州省、山羅省、河江省、高平省、北幹省、諒山省、宣光省、太原省、富壽省、北江省、廣寧省、北寧省、河南省、海陽省、興安省、南定省、寧平省、太平省、永福省、清化省、藝安省、河靜省、廣平省、廣治省、承天順化		駐越南代表處經濟組	
		原南越地區(寧順省、富安省、得樂省、得農省、嘉萊省、崑崙省、林同省、平定省、平順省、慶和省、廣南省、廣義省、巴地頭頓省、平陽省、平福省、同奈省、西寧省、安江省、薄連省、檳榔省、金甌省、同塔省、後江省、堅江省、隆安省、蓄臻省、前江省、茶榮省、永隆省、峴港市、芹苴市、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經濟組	
	中國	北京、天津、河北、內蒙、山西、甘肅、寧夏等省			台灣貿易中心北京代表處
		上海市、浙江省、江蘇省、昆山市			台灣貿易中心上海代表處
		山東、河南、陝西等省			台灣貿易中心青島代表處
		重慶市、四川省、青海省、西藏自治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台灣貿易中心成都代表處
		福建、江西等省			台灣貿易中心廣州代表處廈門聯絡點
		江蘇省(不含昆山市)、安徽省			台灣貿易中心上海代表處南京聯絡點
		湖北、湖南等省			台灣貿易中心成都代表處武漢聯絡點
遼寧、吉林、黑龍江等省				台灣貿易中心大連代表處	

駐外機構協助廠商參展需求轄區劃分表

洲別	國家別	轄區	本部	貿協
		廣東省		台灣貿易中心廣州代表處
		廣西、雲南、貴州、海南等省		台灣貿易中心廣州代表處南寧聯絡點
	香港		香港辦事處經濟組	
	澳門		香港辦事處經濟組	
貳、亞西地區	阿富汗伊斯蘭共和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亞美尼亞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亞塞拜然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巴林王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白俄羅斯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喬治亞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伊朗伊斯蘭共和國		駐土耳其代表處經濟組	
	伊拉克共和國		駐約旦代表處經濟組	
	以色列		駐以色列代表處經濟組	
	約旦哈希米王國		駐約旦代表處經濟組	
	哈薩克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科威特			科威特台灣貿易中心
	吉爾吉斯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黎巴嫩共和國		駐約旦代表處經濟組	
	摩爾多瓦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蒙古國			台灣貿易中心北京代表處
	阿曼王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巴基斯坦伊斯蘭共和國		駐印度代表處經濟組	
	卡達		駐土耳其代表處經濟組	
	俄羅斯聯邦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沙烏地阿拉伯王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駐約旦代表處經濟組	
	塔吉克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土耳其共和國		駐土耳其代表處經濟組	
	土庫曼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烏克蘭			基輔台灣貿易中心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杜拜台灣貿易中心
	烏茲別克共和國		駐俄羅斯代表處經濟組	
	葉門共和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參、非洲地區	阿爾及利亞人民民主共和國		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
安哥拉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貝南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波札那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布吉納法索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蒲隆地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喀麥隆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維德角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中非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查德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葛摩聯邦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剛果民主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剛果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象牙海岸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吉布地共和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埃及阿拉伯共和國			駐約旦代表處經濟組	
赤道幾內亞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厄利垂亞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衣索比亞聯邦民主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加彭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甘比亞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迦納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幾內亞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幾內亞比索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肯亞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賴索托王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賴比瑞亞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大利比亞阿拉伯人民社會主義群眾國			駐約旦代表處經濟組	
馬達加斯加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馬拉威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馬利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茅利塔尼亞伊斯蘭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模里西斯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摩洛哥王國		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		

駐外機構協助廠商參展需求轄區劃分表

洲別	國家別	轄區	本部	貿協
	莫三比克共和國		駐史瓦帝尼大使館經濟參事	
	納米比亞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尼日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奈及利亞聯邦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盧安達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聖多美普林西比民主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塞內加爾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塞席爾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獅子山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索馬利亞民主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南非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蘇丹共和國		駐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代表處經濟組	
	史瓦帝尼王國		駐史瓦帝尼大使館經濟參事	
	坦尚尼亞聯合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多哥共和國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經濟組	
	突尼西亞共和國		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	
	烏干達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辛巴威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尚比亞共和國		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	
	肆、歐洲地區	阿爾巴尼亞共和國		駐義大利代表處經濟組
安道爾侯國			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	
奧地利共和國			駐奧地利代表處經濟組	
比利時王國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	
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			駐匈牙利代表處經濟組	
大不列顛與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英國)			駐英國代表處經濟組	
保加利亞共和國			駐希臘代表處經濟組	
克羅埃西亞共和國			駐奧地利代表處經濟組	
賽普勒斯共和國		南 北	駐希臘代表處經濟組 駐土耳其代表處經濟組	
捷克共和國			駐捷克代表處經濟組	
丹麥王國			駐丹麥代表處經濟組	
愛沙尼亞共和國			駐波蘭代表處經濟組	
芬蘭共和國			駐瑞典代表處經濟組	
法蘭西共和國			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全德國綜合性經貿業務及柏林邦、布蘭登堡邦、薩克森安哈特邦、杜林根邦、薩克森邦、漢堡邦、不來梅邦、下薩克森邦、什列斯維契霍爾斯坦邦、麥克崙堡-弗彭美邦等邦 德國黑森邦、巴伐利亞、巴登伍登堡邦、北萊茵斯威伐倫邦、萊茵區法蘭茲邦、薩爾邦	駐德國代表處經濟組 駐法蘭克福辦事處經濟組	
希臘共和國			駐希臘代表處經濟組	
教廷			駐義大利代表處經濟組	
匈牙利共和國			駐匈牙利代表處經濟組	
冰島共和國			駐丹麥代表處經濟組	
愛爾蘭共和國			駐英國代表處經濟組	
義大利共和國		波隆納等地區 米蘭、加達	駐義大利代表處經濟組	米蘭台灣貿易中心
拉脫維亞共和國			駐波蘭代表處經濟組	
列支敦斯登侯國			駐瑞士代表處經濟組	
立陶宛共和國			駐波蘭代表處經濟組	
盧森堡大公國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	
馬其頓共和國		北	駐義大利代表處經濟組	
馬爾他共和國			駐義大利代表處經濟組	
摩納哥侯國			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	
荷蘭王國			駐荷蘭代表處經濟組	
挪威王國			駐瑞典代表處經濟組	
波蘭共和國			駐波蘭代表處經濟組	
葡萄牙共和國			駐西班牙代表處經濟組	
羅馬尼亞			駐斯洛伐克代表處經濟組	
聖馬利諾共和國			駐義大利代表處經濟組	
斯洛伐克共和國			駐斯洛伐克代表處經濟組	
斯洛維尼亞共和國			駐奧地利代表處經濟組	
西班牙王國			駐西班牙代表處經濟組	
瑞典王國			駐瑞典代表處經濟組	
瑞士聯邦			駐瑞士代表處經濟組	
塞爾維亞共和國			駐匈牙利代表處經濟組	
蒙特內哥羅共和國		駐匈牙利代表處經濟組		

駐外機構協助廠商參展需求轄區劃分表

洲別	國家別	轄區	本部	貿協	
伍、北美地區	美利堅合眾國	全美國綜合性經貿業務及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維吉尼亞、馬里蘭、西維吉尼亞、德拉威等州之經貿業務	駐美國代表處經濟組		
		美國賓夕法尼亞、紐約、紐澤西、康乃迪克、緬因、新罕布夏、麻薩諸塞州、羅得島、佛蒙特等州	駐美投資貿易服務處		
		美國喬治亞、南卡羅來納、北卡羅來納、阿拉巴馬、田納西、肯塔基、弗羅里達等州	駐亞特蘭大辦事處經濟組		
		美國南加利福尼亞州(Visalia以南)及亞利桑納、新墨西哥、科羅拉多、懷俄明、夏威夷、內華達、阿拉斯加等州；關島	駐洛杉磯辦事處經濟組		
		美國北加利福尼亞州(南至Visalia為界，含州政府經貿業務)及華盛頓、奧勒岡、蒙大拿、愛達荷、猶他等州	駐舊金山辦事處經濟組		
		美國北達科他、南達科他、內布拉斯加、明尼蘇達、愛俄華、威斯康辛、伊利諾、印地安納、俄亥俄、密西根等州	駐芝加哥辦事處經濟組		
		美國德克薩斯、俄克拉荷馬、堪薩斯、阿肯色、路易斯安那、密西西比、密蘇里等州	駐休士頓辦事處經濟組		
	加拿大		駐加拿大代表處經濟組		
	陸、中南美地區	安地卡及巴布達		駐尼加拉瓜大使館經濟參事	
		阿根廷共和國		駐阿根廷代表處經濟組	
巴哈馬			駐墨西哥代表處經濟組		
貝里斯			駐宏都拉斯大使館經濟參事		
玻利維亞共和國			駐智利代表處經濟組		
巴西聯邦共和國		巴西南部八州以外之地區	駐巴西代表處經濟組		
		巴西南部八州(聖保羅州、里約州、聖靈州、大礦州、南大草原州、巴拉納州、聖卡達莉納州及南大河州)	駐聖保羅辦事處經濟組		
智利共和國			駐智利代表處經濟組		
哥倫比亞共和國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哥斯大黎加共和國			駐尼加拉瓜大使館經濟參事		
古巴共和國			駐墨西哥代表處經濟組		
多米尼克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多明尼加共和國			駐瓜地馬拉大使館經濟參事		
厄瓜多共和國			駐秘魯代表處經濟組		
薩爾瓦多共和國			駐瓜地馬拉大使館經濟參事		
格瑞那達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瓜地馬拉共和國			駐瓜地馬拉大使館經濟參事		
海地共和國			駐尼加拉瓜大使館經濟參事		
宏都拉斯共和國			駐宏都拉斯大使館經濟參事		
牙買加			駐墨西哥代表處經濟組		
墨西哥合眾國			駐墨西哥代表處經濟組		
尼加拉瓜共和國			駐尼加拉瓜大使館經濟參事		
巴拿馬共和國			駐尼加拉瓜大使館經濟參事		
巴拉圭共和國			駐巴拉圭大使館經濟參事處		
秘魯共和國			駐秘魯代表處經濟組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聖露西亞			駐宏都拉斯大使館經濟參事		
聖文森及格瑞那丁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千里達及托巴哥共和國			駐尼加拉瓜大使館經濟參事		
烏拉圭共和國			駐阿根廷代表處經濟組		
委內瑞拉共和國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波多黎各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經濟組		

經濟部駐外機構
貿協駐外單位

<http://www.trade.gov.tw/Pages/List.aspx?nodeID=34>

https://officeportal.taiwantrade.com/flash/big/unitList.jsp?lang=zh_TW